

## 2005/2006至2009/2010年度公務員統計數字

按薪金組別劃分的公務員人數 <sup>1及2</sup>	2005/2006年度			2006/2007年度			2007/2008年度			2008/2009年度			2009/2010年度		
	截至2006年3月31日的實際人數	退休	辭職	截至2007年3月31日的實際人數	退休	辭職	截至2008年3月31日的實際人數	退休	辭職	截至2009年3月31日的實際人數	退休	辭職	截至2010年3月31日的實際人數	退休	辭職
首長級薪級表或同等薪酬	1 194	77	5	1 188	81	8	1 205	74	7	1 230	78	5	1 262	79	6
頂薪點介乎總薪級表第45-49點之間或同等薪酬	3 158	103	14	3 231	107	19	3 270	101	24	3 326	132	18	3 450	129	10
頂薪點介乎總薪級表第34-44點之間或同等薪酬	13 519	325	51	13 332	349	49	13 393	355	62	14 073	318	83	14 624	340	64
頂薪點介乎總薪級表第26-33點之間或同等薪酬	20 445	447	79	20 219	357	69	20 998	382	104	21 805	369	134	22 318	393	104
頂薪點介乎總薪級表第0-25點之間或同等薪酬 <sup>3</sup>	116 703	2 013	190	115 835	2 443	279	114 611	2 929	404	114 694	2 797	408	114 919	3 052	334
總數	155 019	2 965	339	153 805	3 337	424	153 477	3 841	601	155 128	3 694	648	156 573	3 993	518

附註：

1. 不包括法官及司法人員、廉政公署人員和香港駐外地經濟貿易辦事處在當地聘請的人員。

2. 2009/10年度各薪金組別包括的人員如下：

首長級薪級表或同等薪酬—包括頂薪點介乎警務人員薪級表第55-59點之間的職級，以及首長級薪級表、首長級(律政人員)薪級表和一般紀律人員(指揮官級)薪級表上的職級。

頂薪點介乎總薪級表第45-49點之間或同等薪酬—包括頂薪點介乎總薪級表第45-49點、一般紀律人員(主任級)薪級表第33-39點，以及警務人員薪級表第49-54a點之間的職級。

頂薪點介乎總薪級表第34-44點之間或同等薪酬—包括頂薪點介乎總薪級表第34-44點、一般紀律人員(主任級)薪級表第22-32點，以及警務人員薪級表第32-48點之間的職級。

頂薪點介乎總薪級表第26-33點之間或同等薪酬—包括頂薪點介乎總薪級表第26-33點，以及一般紀律人員(主任級)薪級表第13-21點之間的職級。

頂薪點介乎總薪級表第0-25點之間或同等薪酬—包括頂薪點介乎總薪級表第0-25點、一般紀律人員(主任級)薪級表第1d-12點、警務人員薪級表第1a-31點之間的職級，以及一般紀律人員(員佐級)薪級表、第一標準薪級表和見習職級薪級表上的職級。

由於警務人員薪級表和一般紀律人員(主任級)薪級表曾經調整，在2009/10年度之前，上述各組別中該兩個薪級表涵蓋的薪點範圍略有不同。

3. 限於現有薪金組別的資料，我們不能進一步提供這個組別的分項數字。